

# 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6年镇平县地方政府投融资与项目谋划 顾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6年镇平县地方政府投融资与项目谋划顾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7月2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6-47

2、项目名称：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6年镇平县地方政府投融资与项目谋划顾问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500000元

最高限价：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镇财采购JC-2026-47-1	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6年镇平县地方政府投融资与项目谋划顾问项目-包1	500000	500000	是	5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服务内容：镇平县2026年镇平县地方政府投融资与项目谋划顾问（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2 服务范围：提供项目梳理服务，提供资金来源分析；梳理基础产业和设施项目，提供匹配政策奖补示范申报项目清单；提供政府重大基础设施融资决策等专业化建议；提供日常政策咨询等

5.3 标包划分：共划分1个包

5.4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5.5 服务标准：达到国家和行业质量合格标准

5.6 资金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7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270日历天内完成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户银行开具的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开标前三年

内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含单位、企业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出具日期不得早于本招标公告发布日期（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法人章），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8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7月8日至2026年7月1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htt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7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 2、办理CA数字证书

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办理所需资料》。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

4、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专家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5、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监督人信息：镇平县财政局，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镇平县府前街128号县政府院内

联系人：常志佩

电话：0377-659360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99号商业附137号

联系人：韩国羽

联系方式：15603770891

3、项目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韩国羽

联系方式：15603770891